

证券代码：301665

证券简称：泰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4

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谢思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谢思勉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谢思勉先生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谢思勉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谢思勉：男，1969 年 4 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历任湖北沙隆达集团技术员、研究所副所长、农一厂厂长、公司副总工；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温州乐斯化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湖北晨天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南通泰禾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江苏新河农用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南通泰禾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思勉先生通过上海望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6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